

广东省应急管理厅

粤应急函〔2019〕341号

广东省应急管理厅关于开展2019年度特种作业 实际操作考评员（专家）考核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应急管理局：

为加强我省特种作业人员操作资格考核管理工作，依据《广东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特种作业考评人员管理办法》和《广东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关于推进全省安全生产特种作业实际操作考试实操考评员库建设工作的通知》（粤安监〔2016〕151号）精神，我厅拟于2019年5月举办全省“特种作业考试实操考评员（专家）”考核工作，具体考核时间另行通知。为切实做好实操考评员（专家）考核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实操考评员考核工作

（一）实操考评员报考原则

凡符合特种作业实操考评员申报条件的人员均可向属地应急管理部门自愿报名。

（二）实操考评员报考条件

根据《广东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特种作业考评人员管理办

法》规定，实操考评员应具备以下条件：

1. 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廉洁自律。
2. 具有与考评工种相关（或相近，具体参考教育部专业性目录）的大专以上学历，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专业技术人员，且从事特种作业专业或工种相关工作 5 年以上；具有高中（或中专）以上学历，考评工种高级（国家职业资格三级）及以上的职业资格的技术工人，且从事特种作业专业或工种相关工作 15 年以上。
3. 年龄原则上不超过 65 周岁，身体健康。
4. 未被追究刑事责任或安全生产行政责任。

（三）实操考评员培训要求

1. 各地市应急管理部门可以根据本地实际情况组织考评员统一免费培训。
2. 考评员可以自学，也可以参加有关培训机构组织的专业培训。
3. 特种作业考评人员考核大纲见附件 1，可在我厅门户网站下载电子版。

二、实操考评专家招录工作

为做好实操考评员考核工作，广东省应急管理厅拟招录一批实操考评专家，用于考评员的实操考核。实操考评专家应当具备以下条件：

1. 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廉洁自律。
2. 具有与考评工作相关或相近的大学本科以上学历。

3. 具备副高以上专业技术职称。

4. 从事特种作业实操考评员工作5年以上或从事特种作业专业或工种相关工作5年以上。

5. 年龄原则上不超过65周岁，身体健康。

6. 未被追究刑事责任或安全生产行政责任，近5年在安全生产考核中无不良记录。

三、实操考评员（专家）考核步骤及方法

（一）实操考评员

经条件审核合格的特种作业实操考评人员才能进入考核。申请考核人员应由各地级以上市应急管理局进行初步审核后，向省应急管理厅申请参加考核，并经省应急管理厅考核合格后，纳入实操考评员库管理。

（二）实操考评专家

特种作业实操考评专家采取推荐方式。中直、省直单位及其他相关单位均可向属地应急管理局推荐，各地级以上市应急管理局初审后再向省应急管理厅推荐。省应急管理厅将根据报名情况，组织资料审查、人员确认、集体审核、聘用管理等工作。实操考评专家将自动进入实操考评员库。

四、注意事项

（一）实操考评员及实操考评专家报考（招录）工种

1. 电工类：高压电工作业，低压电工作业，电力电缆作业，继电保护作业，电气试验作业，防爆电气作业。

2. 焊工类：熔化焊接与热切割作业，压力焊作业，钎焊作业。
3. 登高类：登高架设作业，高处安装、维护、拆除作业。
4. 制冷类：制冷与空调设备运行操作作业，制冷与空调设备安装修理作业。
5. 危险化学品安全作业类：光气及光气化工工艺作业，氯碱电解工艺作业，氯化工艺作业，硝化工艺作业，合成氨工艺作业，裂解（裂化）工艺作业，氟化工艺作业，加氢工业作业，重氮化工艺作业，氧化工艺作业，过氧化工艺作业，胺基化工艺作业，磺化工艺作业，聚合工艺作业，烷基化工艺作业，化工自动化控制仪表作业。

（二）实操考评专家报考（招录）工种

1. 电工类：高压电工作业，低压电工作业，电力电缆作业，继电保护作业，电气试验作业，防爆电气作业。
2. 金属非金属矿山作业类：金属非金属矿井通风作业，尾矿作业，金属非金属矿山安全检查作业，金属非金属矿山提升机操作作业，金属非金属矿山支柱作业，金属非金属矿山井下电气作业，金属非金属矿山排水作业，金属非金属矿山爆破作业。
3. 冶金（有色）生产安全作业类：煤气作业。
4. 危险化学品安全作业类：光气及光气化工工艺作业，氯碱电解工艺作业，氯化工艺作业，硝化工艺作业，合成氨工艺作业，裂解（裂化）工艺作业，氟化工艺作业，加氢工业作业，重氮化工艺作业，氧化工艺作业，过氧化工艺作业，胺基化工艺作业，

磺化工艺作业，聚合工艺作业，烷基化工艺作业，化工自动化控制仪表作业。

5. 烟花爆竹安全作业类：烟花爆竹储存作业。

（三）实操考评员及实操考评专家报送材料

1. 申请实操考评员考核必须填写《广东省特种作业实操考评员考核认定申报表》（附件2），申请实操考评专家必须填写《广东省特种作业实操考评专家考核认定申报表》（附件3）；

2. 要如实提供有关符合条件证明材料（包括身份证明、学历、职业资格、职称证明等）；

3. 每人提交4张大一寸彩色近照（在照片背后备注姓名）。

（四）材料报送时限

各地级以上市应急管理局要将申请表和统计表（加盖公章版和电子版）于4月19日前报送省应急管理厅。

五、有关要求

（一）各地市要高度重视，加强领导，精心组织，保证此项工作按需、保质、顺利完成，特别是考评员缺乏的地区。

（二）要坚持公平公正的原则，在推进工作中，既要防止弄虚作假，又要防止人为设置障碍压制人才。

（三）要清正廉洁，严格自律，在各个环节防止腐败发生。

（四）省应急管理厅接受举报投诉联系方式：电子邮箱（gdpakh@163.com）。

- 附件：1. 特种作业考评人员考核大纲（另附）
2. 广东省特种作业实操考评员考核认定申报表
 3. 广东省特种作业实操考评专家考核认定申报表
 4. 特种作业实操考评员报名认定情况统计表
 5. 特种作业实操考评专家推荐统计表



（联系人：任靓，联系电话：020-83133272，电子邮箱：
gdpkh@163.com）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附件 3

广东省特种作业实操考评专家考核认定申报表

姓名		性 别		政治面貌		照 片
毕业院校（学历）				专业		
现工作单位				移动电话		
现有技术等级或职称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身份证号				申报考评工种		
工 作 简 历	时间		工作单位		职称及职称	
	年 月	~	年 月			
	年 月	~	年 月			
	年 月	~	年 月			
	年 月	~	年 月			
	年 月	~	年 月			
所在单位（或现考评单位）推荐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所在地市应急管理部门审批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省应急管理厅审批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备 注						

附件 4

特种作业实操考评员报名认定情况统计表

地市：

填写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工作单位	学历	专业	现有技术等级或职称	申报认定工种	联系电话	备注

- 备注：1、表格不够可自制；
2、请用 Excel 格式汇制表格。
3、加盖公章有效。

附件 5

特种作业实操考评专家推荐统计表

地市：

填写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工作单位	学历	专业	现有技术等级或职称	申报认定工种	联系电话	备注

- 备注：1、表格不够可自制；
2、请用 Excel 格式汇制表格。
3、加盖公章有效。